附件2

2022年沂源县卫生健康系统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面试疫情防控告知书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确保广大考生身体健康，保障面试安全顺利进行，现将2022年沂源县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面试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和注意事项告知如下，请所有考生知悉并严格执行面试各项防疫措施和要求。

一、面试前防疫准备

（一）为确保顺利参考，建议考生面试前非必要不离开沂源县。尚在外地的考生应主动了解沂源县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按规定提前抵达，以免耽误面试。

（二）提前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提高查验工作效率，请提前彩色打印。

（三）按规定准备面试前48小时以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版、纸质版具有同等效力）。不能按要求提供规定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不得参加面试。

（四）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健康状况监测，面试前主动减少外出、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确保面试时身体状况良好。

二、考生管理要求

（一）面试前7天内无省外旅居史且非中高风险区所在县（市、区、旗）的考生，须持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面试。

（二）省外入鲁返鲁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提供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入鲁后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者提供入鲁后面试前间隔24小时以上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其中1次为面试前48小时内），方可参加面试。

（三）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按要求完成居家医学观察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措施后，持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面试；来自低风险区的考生，需完成三天两检（间隔24小时）的管控措施，2次核酸检测阴性后方可参加面试。对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区但7天内发生社会面疫情的地区，参照中风险区执行。上述考生应提前向来沂后居住社区报备，在按照社区要求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基础上再按要求参加面试，并于途中注意做好个人防护。

（四）属于以下特殊情形的，须主动向招聘单位申报，采取必要的隔离防护和健康监测措施：

1.面试前7天内从省外发生本土疫情的县（市、区、旗）入鲁返鲁参加面试的考生，应在相对独立的面试室面试。中高风险区和发生本土疫情省份以国务院客户端、“山东疾控”微信公众号最新发布的《山东疾控近期疫情防控公众健康提示》为准。

2.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应持面试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体检正常、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其中1次为面试前48小时）均为阴性的可以参加面试。

3.属于以下情形的考生，参加面试时须持有面试前7天内的2次间隔24小时以上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其中1次为面试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在隔离面试室面试：

（1）尚在隔离观察期的次密切接触者；

（2）有中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7天者；

（3）考生居住社区10天内发生疫情者；

（4）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已满7天但不满10天者。

4.面试前7天内有发热(≥37.3℃)、咳嗽、腹泻等症状的，须提供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和面试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五）属于以下情形的考生，不得参加面试：

1.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

2.面试前7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

3.有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7天者；

4.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未满7天者；

5.不能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健康证明的。

三、面试当天有关要求

（一）考生经现场检测体温正常（未超过37.3℃），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面试通知单、符合规定要求和数量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版、纸质版具有同等效力）、本人签字的《面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纸质版、详见附件3）、本人签字的《面试人员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纸质版、详见附件4）扫描考点场所码，出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方可参加面试。未携带相关材料之一的人员不得入场。

（二）因面试前防疫检查需要，根据面试通知单要求，请考生务必按照规定时间到达考点，以免影响面试。

（三）考生参加面试时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接受身份核验、面试答题时按要求摘下口罩外，进出考点以及面试等候期间应全程佩戴口罩。